

111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四等、五等考試及 112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第 2 梯次紙筆測驗試題

測驗時間：150 分鐘

總編號：_____（請自行填寫）

實務寫作題（100 分）

※注意：

- 一、作答前，請先詳閱評量試卷封面內頁「作答注意事項」。
- 二、請使用黑色或藍色鋼筆、原子筆，在試卷上作答；在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- 三、共計 4 題，第一題及第二題為實務寫作題；第三題及第四題為簡答型實務寫作題。作答時不須抄題，可以不按本試題題號順序作答，但請務必於試卷之題號欄內，書寫本試題原編題號。
- 四、請妥善分配各題作答時間。

第一題

情境敘述：

甲縣為解決偏鄉的交通問題，預計花費新臺幣 100 萬元，推出「公車式小黃（計程車）」，收費比照客運公車，規劃深入偏鄉 30 條路線，民眾可以下載 APP 或至甲縣交通局網站查詢相關路線，不僅具有機動性、方便性，還能配合客製化等優點，讓偏鄉與市區零距離，就醫更方便。為使「公車式小黃」能儘速上路，甲縣縣長於 112 年 7 月提出本案，預計宣傳半年，並訂出 1 年內要達到縣內偏鄉 70% 民眾都搭乘「公車式小黃」的目標。

問題：

假如您是甲縣政府本案承辦人，請依上開情境，運用「工作計畫與執行」課程所學，以 6W2H1E 擬具縣府「公車式小黃」推行計畫之內容要項。（40 分）

第二題

情境敘述：

行政院為協助引導各機關於擬訂政策、計畫及措施時，能融入性別平等觀點，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」規範，爰訂定「性別平等考核作業實施計畫」，俾利各部會及地方政府辦理性別平等考核作業。

甲市社會局為該市性別平等業務之主辦單位，為使各局（處）同仁瞭解 113 年性別平等考核作業，規劃於 112 年 12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至 3 時 30 分，在甲市會議室辦理「性別平等考核座談會」，參加人員為各局（處）辦理性別平等業務同仁各 2 名，議程包含專題演講及考核作業說明。

前揭座談會由社會局 A 局長主持，考核作業說明由該局 B 科長主講，專題演講規劃邀請具實務經驗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C 委員擔任講師，並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規定，支給出席費新臺幣 2,500 元及交通費（核實支付），由該局業務費項下支應。

問題：

假如您是甲市社會局本案承辦人，請依上開情境，採用「簽」方式，簽請市長同意辦理「性別平等考核座談會」。（40 分）

（請接下一頁）

第三題

甲是本國籍役齡男性，兵役機關於日前送達兵役通知書予甲，但至甲住所未能會晤，於是將該通知書交付給與甲同住、就讀大學一年級（18 歲）之弟乙，請其代為轉交。依上開情境及行政程序法規定，兵役機關送達方式是否合法？請簡要說明之。（10 分）

第四題

公務員甲在 110 年 11 月初任公務員之前，因其家族有多名成員從事貿易工作，甲遂掛名登記為其舅舅新開設公司之監察人，惟未實際參與經營及支領報酬；其於任公職 1 年後遭人檢舉，經機關查證後確有此事，甲遂想起此事並向機關坦承，另表示僅為掛名且從未參與該公司任何業務。依上開情境及公務員服務法規定，甲違反那些規定？請簡要說明之。（10 分）